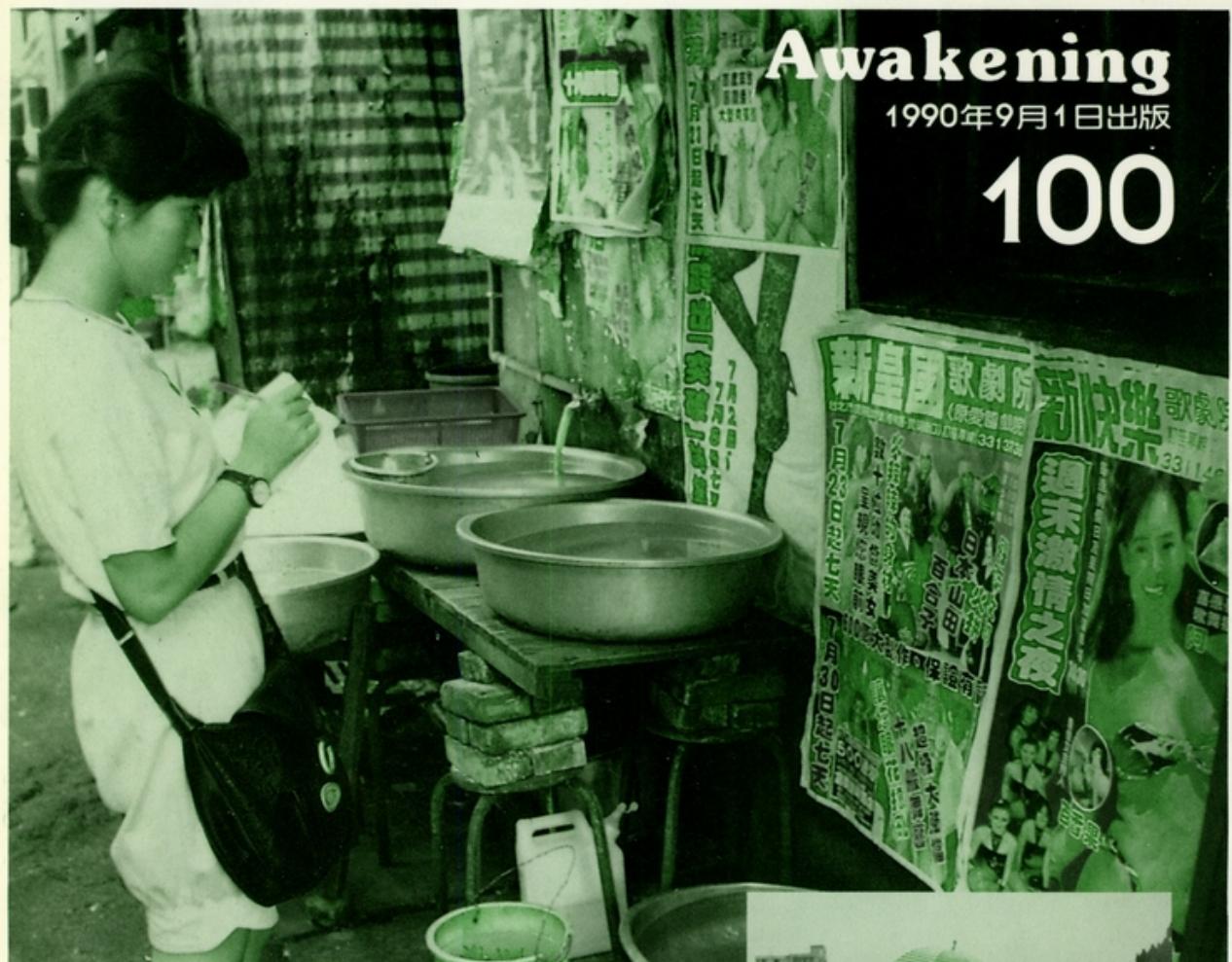


# 婦女新知



**Awakening**

1990年9月1日出版

**100**

## 本月專題

### 反色情？反檢禁？

——女性主義者對色情媒體的爭辯

### 「大眾」的瞇瞇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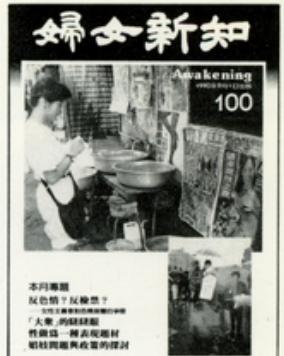
### 性做為一種表現題材

### 娼妓問題與政策的探討



封面圖說 /

由婦女救援會發起一波波撕燒色情海報的行動，反映出婦女團體反色情的態度和策略。（圖為婦援會提供）



本刊標題  
反色情？反檢禁？  
「大眾」的睜睜眼  
性做為一種表現題材  
娼妓問題與政策的探討

目錄

社論

本月專題

爲我們的婦女人權評分

梁雙蓮

2

反色情？反檢禁？

黃淑玲

女性主義者對色情媒體的爭辯

黃淑玲

「大眾」的睜睜眼

范情

陸容之

性做為一種表現題材  
娼妓問題與政策的探討（上）

黃淑玲

11 10 8

4



大陸婦女

知識婦女的前景與探索

李小江

14





# 爲我們的婦女人權評分

人類的歷史一直以「他的故事」爲記述的主體，自私的男性家長製造種種婦德婦規，限制婦女自由。時至今日，大多數國家皆以憲法保障男女法律地位的平等，但却不足以保證男女實質的平等。



自從一九四八年聯合國通過「世界

人權宣言」之後，人權蓋上了「正」字標記，儘管許多國家輕忽人權，並且不斷地侵犯人權，但是沒有一個政府，包括共黨極權政府在內，胆敢公然反對人權。什麼是人權？簡單地說就是把人當人看待，尊重一個人理當有的權利。人權觀念源自西方自然法及自然權利的思想，認爲人生而自由平等，對人的基本生存權、自由權及人格尊嚴，不容侵犯，應予保障及包容。人權是做一個人應該享有的基本權利，凡屬人類理當享有，不因性別、種族、國籍、宗教、階級、黨派、出身、窮富、智愚而有所區分。其精

髓在於「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及「己所欲施于人」的自由、平等、博愛情操。

因此，評論婦女人權，當以在做爲一個「人」的基礎上，男人和女人是否受到同等的對待？享有理當有的做人權利？以此爲標準來進行比較評估。人類的歷史一直是以「他的故事」（*His Story*）爲記述的主體，男人主宰著歷史。初民社會以母系爲中心的自然組合，早被精心設計的男嗣繼承制度所取代，因爲男嗣承傳不能保證血統，自私的男性家長爲防野種混他的血脈，因此限制婦女的自由，並

製造出許多婦德婦規加以拘束，像中國古代的「三從四德」、「女子無才便是德」、良家婦女的「大門不出、

二門不邁」及纏足陋習等，說穿了，都是男人們愚弄役使女人，以維護其子嗣純正的手法。唯其披着美德的外衣，故能使無知的女人甘心上當，並奉行爲傳統，不自覺地鞏固了「男尊女卑」的主從地位，却陷自身於不由不平等的非人境地，因爲這些美德對男人並不適用，對男人而言，這也不是美德。

隨着民權的興起及擴張，亦喚起婦女對其人權的覺醒，在婦女運動先輩的努力奮鬥下，婦女逐漸取得受高等教育、出外就業及平等參政的權利。時至今日，世界上大多數的國家皆以憲法保障男女法律地位的平等。但法律地位的平等，並不足以保證男女實質地位的平等。我們從一些國際人權

梁雙蓮

組織的報告，可以發現許多第三世界國家對婦女有著嚴重的性別歧視，對其人格及身體並肆意侵犯。有些回教國家的法律公然允許男人納妾，但是女人出軌就得亂石打死；婦女受到強暴，如不能充份舉證，視同淫亂處罰，若隱瞞不說，事後被發覺（如懷孕）亦得亂石打死。還有些國家，男子犯罪，家中婦女連帶被拘，或作人質，或要脅指證罪行，有時並成爲報復對象而遭殺害。不論是自己犯罪或代家中男子坐牢，女性犯人常會受到強暴的虐待。這都是不把女人當人的具體例子。

在先進國家及文明社會，婦女的地位較高，其基本人權較能獲得保障，但以嚴格的人權標準來看，欲立於與男士同等的實質平等地位，尚待努力。而想實現兩性和諧互敬的理想社會，亦賴婦女人權的充份實踐。以台灣現實社會爲例，憲法雖明文規定男女法律地位平等，但在各個層面上並不能完全落實。在家庭中，社會對婦女傳統賢妻良母角色的期望，不因婦女的普遍外出就業而有所改變，職業婦女兼負家務及工作重擔，身心俱

疲，社會及家庭並未給予適當的支援。在工作上，婦女就業不論在雇用機會、薪資、升遷發展、退休等方面，均受到因性別、婚姻及子女因素而帶來的不平等對待，迄今並未有具體的法律給予保障。家庭主婦的無酬勞務不受重視，家庭暴力受害者的救援及失婚婦女的財產權及親子權等，法律均無妥當規定。未能實現兩性平等教育，以致社會上仍有重男輕女及將女性身體商品化的現象，色情泛濫，皆其惡果。此外婦女受教育、就業及參政，在機會上雖未受到剝奪，並較以往獲得極大的進展，但在接受研究所以上教育，中高階層職位及政務官與民選公職人員的佔有比例上仍遠遜於男士，且在選讀科系及職業類型上有

明顯的性別差異。一般而言，仍反映傳統男尊女卑、男強女弱的刻板印象，儘管比較從前婦女在經濟、社會及政治上的地位已獲得前所未有的提升。在法律之前人人平等的原則之下，婦女的地位尚未達到真正與男士平等的階段。其障礙在社會大環境對婦女新角色及平權地位，並不能普遍認同及配合，這包括婦女同胞本身的自覺不夠，而多數男士亦無積極意願放棄既得權益，以成就婦女成爲一獨立個人及平等夥伴的新事實。

婦女人權的充份實踐，最快捷的途徑爲立法保障及政策促成，但檢視當前的婦女政策，仍多流於口號及形式。因爲至今沒有一落實婦女福利的專法，亦無專責的單位與人員，全力推動及保障婦女權益，至於用於婦女福利的經費，以本年度預算爲例，僅佔全部社會福利預算的〇·〇三%，且較同屬弱勢團體的殘障福利、兒童福利及老人福利預算遠爲微少。如此現況，試問您將給我們的婦女人權許多分？對於婦女新知積極追尋的平等、公正、互敬和諧的兩性社會的目標，您猜到那一天才能實現？



「色情」這個議題在美國女性主義的陣營內，曾引發激烈的辯論和分裂。而在台灣，婦女團體也曾在「色情」這個議題上攜手合作，一波波撕燒色情海報、評估報紙色情的行動，反映出國內婦女團體反對色情的基本態度。

這個專題源自自婦女救援基金會於七月初舉辦的一場座談會。

第一篇「反色情？反檢禁？」是由黃淑玲深入介紹、剖析美國女性主義者對色情媒體的兩極意見；第二篇「『大眾』的瞇瞇眼」是范情對大眾傳播報導雜誌的分析；「『性』作為一種表現題材」是陸容芝對色情與藝術的看法。最後一篇，「娼妓政策與問題的探討」是黃淑玲在婦援會的另一場演講，談的雖不是色情，但與色情問題亦有相關，因此放入這個專題。

## 專題 1

# 反色情？反檢禁？

## 女性主義者對色情媒體的爭辯

黃淑玲

女性主義者對是否應打擊色情媒體的分歧看法，其實是對「性」的意識型態的爭辯……反對色情的這一派認為，色情媒體是男人控制女人的具體方法；而反對檢查制度的女性主義者則主張：

女人的性壓抑是男女在性方面不平等的主要癥結。

### 論爭的源起

我要談的主題是美國婦女運動裏，

打擊色情媒體及反打擊色情媒體兩派

新女性主義者的一些分歧看法，我們必須認清楚這場爭辯其實是新女性主義對於「性」的意識型態的爭辯。再

來，我必須說明，色情媒體的問題是

近年來美國新女性主義的一個重要討論焦點，相形之下，娼妓問題則受到

較少的注目，不像十九世紀的婦女運動，娼妓問題是當時最主要的抗爭議題之一，就像目前台灣的情形一樣，性交易的泛濫，非常明顯怵目。

色情——男人的性文化

黃絲帶

一種溫柔的拒絕

375-3905  
375-3906  
371-5969



這場美國婦運有關色情媒體的論爭起於一九七六年，在舊金山有一些女權者組成了「婦女反媒體與色情媒體暴力」的一個團體（Women Against Violence in Pornography and media），要求一家公司把它的一幅廣告——上面畫著一個女人被鐵鍊綁著，身上都是青腫的傷痕，口裏卻說著她愛極了身上的青紫腫塊——從洛杉磯的Sunset strip移走。這個團體的這次出擊贏得勝利，廣告被取了下來。一九七八年這個團體在舊金山召開了一個全國性的新女性主義探討色情媒體的會議，同時在舊金山的色情區遊行抗議。婦女團體反色情的出擊很快也蔓延到東岸的紐約。在一九七九年一個叫「婦女反色情媒體」（Women Against Pornography）的組織成立，隔年，在紐約那條黑街四十二街的時代廣場，發動遊行示威。這組織也收集了花花公子等雜誌中一些虐待女人的暴力鏡頭，剪輯成一套幻燈片，用以教育婦女。許多類似這樣的反色情團體在美國的其他城市陸續成立。

為什麼這十幾年來，色情書畫電影的問題會成為美國婦運的一個抗爭焦點，有兩個原因。第一個原因，因為在這些色情的媒體中，暴力的畫面愈

來愈多，尤其是對女性殘忍的性暴力成為重要的主題。第二個原因，色情媒體的流傳愈來愈普遍。現在在美國的情色書畫刊及電影等產業的生意額一年有四十億的美金。

一開始，反色情媒體的婦運團體，原本要求全面管制所有的色情電影及書畫報，這種主張立即遭到各方的攻擊，包括其他的新女性主義者，她們提出幾個質疑，駁斥全面禁止管制色情媒體的主張。第一，她們指出色情媒體種類繁多，有的充滿暴力，有的非常平和沒有暴力；有的很噁心污穢，有的卻很浪漫唯美；有的會產生負面的教育影響，有的卻具有藝術及正面的教育功能。婦運團體要求全面管

制色情媒體，是否意味著婦運主張我們的社會應該回到十八、十九世紀，對於「性」，保守而忌諱談論，在法律上規定什麼樣的性交才是正常且合法的，如果性行為不符合這種規定的人，都要被繩之於法？像十九世紀的英國將同性戀者當作犯人一樣？第二，如果婦運團體要求僅禁止一些「太過分」的色情媒體，那麼標準應該怎麼取呢？這個標準的認定恐怕很主觀，見仁見智，應該依靠誰的標準來評斷呢？第三，她們擔憂婦運主張政府管制的反色情媒體活動，可能被右派保守勢力的「反性」運動（要求以法律約束美國性革命後的性開放尺度，譬如壓制同性戀者）所利用，結果可



能重蹈十九世紀婦運的覆轍，不但不能為女性爭取性平等及性自由，反而和當時的保守勢力相結合，箝制女性的性自由，灌輸婦女性壓抑的觀念。這些批評給予反色情媒體的婦運團體一個思考的機會，去釐清她們反色情媒體的動機及目標何在，於是她們把訴求的目標縮小到僅攻擊色情媒體中性暴力泛濫的問題，尋求在法律上加以管制。

贊成管制色情媒體的新女性主義者，認為含有暴力的色情媒體（hard porn）不是在刻劃性本身，而是在傳播一種男人的性文化訊息，在強調性關係中男人有支配、主宰、控制女人的權力。誠如新激進派的新女性主義者凱塞琳·瑪基娜（Catharine Mackinnon）所說，這些色情媒介總把女人塑造成不具有自己的意志，不能主宰自己的性行為，讓男人為所欲為，發洩性慾的物體。女人不是被描寫成用盡各種性技巧以取悅男人，就是被男人無所不用其極的手段征服。女人總被刻劃成有被性虐待狂，嗜好被強暴的滋味，享受被男性凌辱的肉體痛苦。不斷重複的畫面是女人被打的事情，參加色情電影的演出會造成不好的心理影響，將來如果他們想洗手不幹了，他們演出的色情媒介將

入物品，和動物性交。

反色情媒體的婦運團體，認為有四點理由足以構成法律禁止含有暴力的色情媒體。

第一，她們認為這些暴力鏡頭會影響男性觀眾，使男人不把女人當作人看，輕視女人，將女人當作他們發洩性慾的東西，甚至會模仿媒體所描述的性暴力行為，去傷害、虐待、強暴，甚至於謀殺女人。簡單地說，她們認為這些色情媒體會製造許多的強暴犯及殺人凶手。

第二點，她們認為色情媒體將女性描寫成有被虐待狂的人，根本是存心撒謊、侮辱誹謗女人，侵犯了婦女的基本民權，任何女人都可以代表所有婦女控告色情媒體的製造商及販賣商。

第三點，許多女人看到一色情媒體，感到憤怒、噁心、尷尬，有被羞辱的感覺，所以法律至少應該保障女人有不被強迫看到這些色情媒體的自由，政府應該管制這些色情媒體在公眾場合出現。

第四點，扮演色情媒體的模特兒，

Feminist Anti-pornography Taskforce），必須對最高法院的裁判負一部分的責任。

反打擊色情媒體的新女性主義者（Feminist Anti-pornographers），對於反色情媒體的婦運者提出的四項理由持保留的態度。

第一點有關色情媒體對於男性的影

永遠流傳於世，可能會讓他們永遠翻身不得，基於保護這些人的立場，法律應該禁止暴力色情媒體的存在。

反色情媒體的新女性主義者曾經在明尼蘇達州及印地安那州的兩個首府打了一場漂亮的戰，這兩個城市的法條通過，認定色情媒體歧視女性，會影響觀眾把女性當作第二等公民，而不是具有完整人性的人，色情媒體因此侵犯了女性的公民權。一個女子如果因為某一部色情媒體而被強暴或傷害，可以提請法律訴訟，任何女人可以代表所有的女性控告色情媒體的製造者。

可是這項法條卻被美國的最高法院認定是違憲而被判無效。不但如此，這項行動也引來了其他婦女運動者的批判，對於反色情媒體的婦運人士所提出的幾個理由，一一加以駁斥，而由這些反對人士所組成的新女性主義者反對色情檢查制度的團體，（

包括婦女新知、主婦聯盟、婦援會等六個婦女團體，評估報紙色情，發起掃黃行動。

響。她們認為觀賞與行動之間是否有必然的因果關係，誰都不敢確定，畢竟看的人如此之多，真地去模仿電影裏強暴殺人犯的是極少數，而這些犯者的行為是否必然是模仿電影而來的，仍值得探討。

第二有關暴力色情媒體做不實的報導，把女人都描寫成有性被虐待狂，必須禁止一說。她們認為沒有錯，這些暴力色情媒體是在傳播不實、錯誤的性文化訊息。但是一些沒有性暴力恐怖鏡頭的色情媒體（soft porn），常描寫女人在性方面很被动，半推半就的，喜歡被所愛的人征服，這些鏡頭不也是在傳播一些性文化訊息，教導男人應該主動，女人應該被動，雖然似乎很符合目前的社會事實，但是這是婦女運動所要繼續堅持的性規範嗎？有人說許多言情浪漫小說，其實是女人的情色文學，女人因為不敢看、不好意思看那「污穢」、「骯髒」、「恐怖」的黃色電影，只好把被壓抑後的需要及對愛情與性的理想抒發到浪漫言情小說，這些小說不是也在散播許多不恰當、不真實、造假的意識型態嗎？是不是我們也應該加以禁止？婦運者必須釐清她們對於女人的性抱持什麼樣的態度，然後才能擬出我們對於色情媒體應該採



取什麼樣的態度，提出什麼樣的對策。譬如，在美國已經出現了一些由新女性主義者自己攝製的色情媒體，她們認為婦運可以奪取色情媒體的主導地位，傳播新女性主義的性文化，教導婦女正確的性觀念。

第四點，對於雇請未成年的小孩充當色情媒體的模特兒，法律應該嚴厲取締，但是對於成年的婦女，如果是她甘情願地簽了合同，那是她個人的自由與權利，新女性主義者有權利要求政府加以禁止干涉嗎？

總結地說，這兩派陣營的新女性主義者所爭執的癥結在於，個別地強調突顯現階段女人的性在不平等處境中的兩項因素：性壓抑（Sexual repression）及性暴力（Sexual oppression）的問題。反色情檢查的新女性主義者認為女人的性壓抑是男女在性方面不平等的主要癥結。她們強調女人應該主動去追求性的樂趣，改變舊有由男性所教授的被動保守的性態度，女人必須經過這種性解放，才能達到男女真正平等，禁止色情

媒體可能使女人走回對性抱持害怕保上法院申告，控訴婦女團體？婦運團

體必須了解一個民主社會裏公民之間必須遵守的基本原則，就是如何達到彼此容忍與尊重對方的自由，如何致力於平衡表達的自由與不被強迫觀賞的自由，不能動不動就上法庭，以法律禁止對方的言行。第二困難是，如果色情媒體被禁止在公眾場合出現，但仍然會大量地流傳在私人的客廳中，會不會造成這些產品品質的更加惡劣，流傳更廣就不得而知了。

守的回頭路，過份強調性暴力的結果，可能使女人過份神經質，擔憂被強暴，無時無刻不被自己的恐懼感所籠罩。這陣營的新女性主義者也強調性行為是一種個人的自由，只要兩個人心甘情願地，以他們同意的方式，追求性的樂趣，法律及任何人都不應該加以干涉。

暴力的危險性，認為女人目前的性行為充滿愛、柔情、講求性靈合一，有別於男人講求發洩、征服、佔有、表現、控制、多多益善，含有強迫性甚至暴力的性行為，女人現在的性行為才是人類應該追求的規範，新女性主義應該對男人所創造出來的充滿權力關係的性文化加以痛擊，要求男人變

控制女人的最具體方法之一，婦女運動團體自然應該加以打擊消滅。

經過這一場新女性主義者互相爭辯攻擊後，根據我看到的一項資料，反色情媒體的婦連團體已經不傾向於尋求法律途徑，要求管制色情媒體，而是朝著以寫書著作、草根組織，喚起女性意識，從改變婦女意識型態的教育著手。

# 大眾」的瞇瞇眼

專題2

今天我談的是——大眾媒體如何報導  
雜妓問題。嚴格來說，娼妓或雜妓本身並不屬於色情尺度的問題而是性企業、色情商業的一環，但大眾傳播媒體報導這個問題時，卻從另一個面向反映出這個主題所關切的東西。

至於大眾傳播媒體和這樣的社會問題有甚麼關聯呢？有人將大眾媒體當作一面鏡子來反映社會，也有人說它塑造社會現象，這二種說法有很多的辯論，但大傳媒體的確帶領，或代替了大家的眼睛。那麼大眾傳播媒體是怎麼「看」雜妓呢？大眾傳播在報導娼妓或雜妓問題時，常會呈現一些

范情

過於聳動或誇張的報導，例如，「警方大破鑿窟」等標題，或者是強調迫害、被剝削的「可憐」形象，或者只在報導其為自願者時，便無下文了，這裏面第一個問題是，大眾傳播媒體藉著這種題材，再次地剝削了當事人，並以挑逗煽情方式刺激讀者閱讀，無異於色情刊物。第二個問題是，新聞記者報導這樣的問題未盡到深入報導，瞭解真象的社會責任，甚麼叫「自願？」難道真有誰願意一天接二、三十個客人嗎？而那些自願離妓，又能為自己的行為負多大的責任呢？若真有負責的能力，是真的樂意去做還是環境資源的不夠所造成？且「自願」一說，可能是救援活動中很大的阻力。

(3) 大眾傳播報導刻意針對男性讀者的脾胃，使用較聳動的語言及文字，例如「警方大破鑿窟」等。

(4) 對離妓問題環結中的獲利者，皆未做深入接觸研究。

另外，以菲國為例，一九八〇年政治解嚴，對大眾傳播控制卻仍嚴格，甚至指控因為大眾傳播報導而使得菲國色情企業更加猖狂，所以政治控制，也影響這個問題的處理。

回頭看台灣在解嚴前後二次抗議販賣人口事件中，兩大報（聯合報、中國時報）的處理態度，由以下方面來探討，一是報導量，二是報導的版面及位置，三是報導形式（深入性或一般性報導？社論、專欄或讀者投書？），四報導內容（是遊行或抗議過程？悲慘故事和事件經過？或者是研討結果有幾點重要發現：和建議）。

(1) 在數量上，兩報報導此問題的數量都偏低。中國時報較聯合報多，且將此類新聞報導置於版面上半部（認為屬較主要新聞）的比例較聯合報高，但中國時報此類報導聳動性內容的比例也較聯合報高。

(2) 兩家報紙皆未將這條新聞放在頭版（一般以為最重要新聞的位置）。

(3) 兩家報紙皆未在社論中討論這個問題的量不夠。

(4) 聯合報在報禁解除之前，對遊行活動時報導比例較少，解除報禁後，這項內容的比例驟增許多，由此可見政治環境影響報紙報導問題角度及選擇新聞內容。

(5) 報導的形式方面，一般性新聞報導比特寫或調查報導多。

主婦聯盟的媽媽們主動出擊，監督媒體的色情與暴力



# 性做為一種表現題材

陸蓉之

報紙究竟是當一面鏡子忠實的反映社會真實？還是背負著澄清和解析的功能，去帶領社會觀念的建立？我想從廿世紀報業的社會責任論觀點，這二者都是大眾傳播的責任。尤其，報

紙是社會公器應該讓各種團體都有充分的表達意見的空間，讓各種言論有公平的機會被報導。明顯的，台灣兩大報都做的不夠，尤有甚者，雜誌問

題，大家都在抗議了，反而被新聞界

拿來以煽情手法當作促銷方式，這對衆傳播所應背負的責任來說，非常不當，值得大眾傳播界共同深思。

(1) 畫畫不美：專題 3

色情與藝術之間的關係，自古即糾纏不清，以性為主題的藝術創作，從古至今也未曾中斷過。

但是，藝術中有「色情」的內容，或者藝術描寫「性」，這並不表示：

「色情」即等於藝術。許多古典的繪畫中，有冶艷的美色風情；許多當代的藝術作品，有藉性事為主題來發揮個人的理念的；裸體的人像繪畫，也不等於「罪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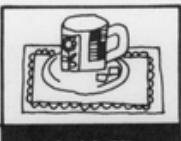
所以，「純色情」與「純藝術」之間的分界點，在於創作者以「色情」為題材的出發點質變性。藝術創作，

牽涉到色情，目的在表現發抒藝術的特質；純粹色情則是以色情來挑逗觀者性的慾望，目的是在性（或金錢），而非藝術。

像色情海報、黃色刊物、淫穢的文字，都是藉色情的圖像、語句、內容，來刺激、引誘性慾的產生，甚至將產生的性慾作為謀利賺錢的工具，這是不可與繪畫中的色情相提並論的。

人的肉體是天生的，美好的肉體被歌頌、被崇拜，原本無可厚非。但是目前台灣社會中，因為性泛濫造成價值觀亂失控，將人的肉體當作謀利的工具，一位港星上電視以「波霸」

傲視群倫，這樣強調乳房價值的胴體



於一六九〇年)學習作曲。雷格倫濟除了作曲外，又任威尼斯聖馬可大教堂大司樂。他的作品很受後來德國作曲家巴哈 (Johann Sebastian Bach)，生於一六八五年，卒於一七五〇年)與韓德爾 (Georg Friedrich Handel，生於一六八五年，卒於一七五九年)的賞識。

一直到十七世紀結束，安東尼亞共作了四十首給女高音、小提琴與通奏低音 (basso continuo) 或數字低音 (basso figurato) 的作品

。除了五首以拉丁文為歌詞的宗教性歌曲外，另外三十五首均是獻給法王路易十四及他的親戚的；其中包括三十四首義大利文歌曲與一首法文歌曲。一七〇四、〇五年間，她作了一首以絃樂器伴奏的感恩曲 (Te Deum) 獻給當時法國東南部勃艮第 (Burgundy) 地區女公爵，以示敬意。一七〇七年，在完成了第二首感恩曲後，嘗試的寫她生平唯一的一部歌劇——「被愛的海格力斯」 (L'Ercole Amante)。海格力斯是希臘神話中

的大力神，為主神宙斯 (Zeus) 的兒子，曾經完成十二項英雄事迹。雖然安東尼亞想像著歌劇中的海格力斯贊頌路易十四，此劇卻未能上演。據推測，年邁體衰的路易十四可能把它錯認為是一種諷刺。

此後，她雖然也試著作一些具有法國風味的樂曲，但是一直無法在當時那種喜好風言風語、勾心鬥角的社會裏得到應得的認同。她所有作品的手稿現存於巴黎國家圖書館內。

## 英國婦運的議題與演變（下）

成令方

二家庭 · 婦女 (Women's Work)

本文為成令方在本會女性學研究中心所作的演講，因文長，分兩期刊登，「工作平等權」部份已於上期刊載，本期則刊登有關「家庭」及「身體」的部份。

六十年代的婦運源自於對家庭的不滿，主要是中產階級的家庭主婦，家務沒完沒了，沒有成就感，照顧孩子一心十用，完全沒有「自我」的存在。家庭主婦，是孩子的保姆、無償的佣人、丈夫情緒的垃圾桶，社會不重視，自己失去自尊和自信。七〇年代，因為婦女參加成長團體

，逐漸認識到出外工作是一種解決辦法，但女性主義者指出，婦女在經濟上獨立後，未必能掙脫現狀，反而要做兩份工作，內心卻覺得內疚。於是她們指出，要家務重新分工，要男人

、小孩共同參與家務的處理。這裡我們要問一個問題就是，為什麼女人跟

男人一樣工作，卻要感到內疚？這牽涉到心理文化層面，女人是如何看待

或者從性交易是否踩踐婦女人權，這麼一個憤怒但抽象的宣示為思考的軸點。

討論娼妓政策，我們必須暫時拋開主觀的個人道德意識。

下面要談的是娼妓政策必須顧慮的一些問題，在制訂政策之前，應該把這些問題和幾種可行的方案，全部攤開來討論，預估那種方案比較能解決那些問題，再來決定採取那一種政策。

第一有關販賣離妓，尤其是原住民離妓的問題，台灣比歐美國家嚴重太多。這是否是政府原住民政策所造成？還有處罰人口販賣條例不健全所導致？在尊重人權的社會，像美國，以紐約州為例，脅迫十六歲以下少女從娼者，至少判刑十五年，經營控制妓業者，判刑一年，而皮條客則處以十五天的拘留。很明顯是以是否迫害他人的人權為原則，做為刑罰的標準。但在不尊重人權的台灣，法律不把販賣人口當作嚴重的犯罪行為，一些婦運人士在糾纏不清的思考中，也常把販賣離妓這等嚴重違反人權的問題和色情泛濫的社會現象混淆了，一味地要求警察圍堵色情，反而忽略了造成人口販賣的真正原因在於國人的觀念，仍視子女為父母的財產，孩童的人權受到漠視。我們主張在法令上

嚴禁販賣人口並不意味著我們一定要主張嚴禁所有的色情交易。

第二有關自願離妓的問題。今日，

自願從娼的少女人數，可能遠超過被販賣的離妓。這些少女多半來自問題家庭，和父母衝突，在學校不受老師重視，時常翹家翹課，許多在不知觸犯法律之下，涉身色情場所，這些少

女顯然是家庭與學校教育不當的犧牲者。警察取締離妓，依據少年福利法，送往婦職所一個月以觀察是否有遭販賣脅迫的事宜，實施的結果，卻造成大批自願涉及色情場所的少女，在未經父母同意，一抓到便全部關在婦職所一個月後再上法庭，本質上，又是一樁大人罔顧少女人權的例子。而且，一旦被捕過，上了法庭，報紙又

以辯識得出來的名字報導，少女心靈將背負著自己是公開離妓的烙印，對其傷害至深。總之，自願離妓的問題，不能歸咎於色情泛濫，而一波又一波的掃黃，解決不了家庭與學校教育不當所造成的問題，應當著重於健全輔導諮詢的連鎖管道，防止她們出入色情場所，抓到後，更要加強輔導的工作，不要把她們標籤為「不良少女」，迫使她們更加自暴自棄。

第三，有關色情區和專業區混雜，皮條客在街上旅館拉客，妨害公眾安寧的問題。一個好的娼妓政策，最起碼要能保障民衆不被色情交易騷擾的權利。

第四，有關警察包庇、黑社會控制色情行業，衍生其他犯罪的問題。一個好的娼妓政策，必須能減少這些弊病，而首先我們必須了解這些現象是怎麼造成的。

第五，有關妓女的權益受到剝削的問題。在台灣，很少有人以自願成妓為本位，討論那種政策最能保障她們的權益。妓女面對的問題包括違法的身份，隨時有被抓的危險，受到社會的鄙視，罹患性病的高機率，中介人的抽成等等。一個好的娼妓政策必須儘量減少成妓受到身心及金錢的剝削。

第六，如何有效地遏止色情行業和自願從娼的人數持續增加的問題。一個負責的娼妓政策，必須證明它已找出婦女自願從娼和色情泛濫的真正原因，它的確是對症下藥，然後我們才能預估它的成效是長期，還是短期；是治標，還是治本。

目前世界各國所採取的娼妓政策大致可分為三種：禁止制、管理制及自由制。

(一) 禁止制：實施的方法是處罰妓女、嫖客、皮條客（中介人）和妓業經



營者等四個集群的人。支持此說者，基於下面此種觀點：

①認為娼妓的存在擾亂社會安寧，助長其他犯罪，讓性病蔓延擴張，腐蝕善良風俗，鼓勵好逸惡勞，破壞家庭關係，對社會構成威脅，其直接傷害許多人，基於維護社會道德的原則，應禁止性交易。

(2) 一些新女性主義者也以性交易侮辱犯女性尊嚴，強化男女不平等的現象來，主張禁娼，要求嚴加取締嫖客。在台灣，一些婦運團體則多基於家長式的心態（*Paternalism*），認定妓女的將來，註定悲慘，因而堅決反對女性涉及性交易。

(3) 認爲管理制或自由制無法遏止娼妓數的增加，唯有採禁止制，方能收遏止之效。

反對禁娼說，大致有三個理由：

客的權利，政府沒有理由干涉，將妓女和嫖客視同犯罪者，違反憲法保障個人隱私權及自由權的原則。

(2) 禁娼法令實行結果，往往只有妓女被抓，嫖客、皮條客、淫媒及老闆卻逍遙法外，同為男性的執法者顯然有歧視女性和妓女的嫌疑，而且被抓者，往往是低層次，收入較少的妓女，執法人員顯然又有歧視妓女中的弱



娼妓問題赤裸裸地展現男女不平等的關係

居民的容忍程度，各社區的政治壓力

之強弱，和徵光利益的需要，被驟地執行法令。誠如一位警署主管坦白承

認，警察無法也無意杜絕娼妓，充其量警察能做的，只是把娼妓從一個地

區趕到另一個地區，浪費大批警力資源，讓妓女的日子難過點罷了。加上

司法單位，基於尊重人權的原則，規定警察以賣淫的罪名逮捕一位女子時

，必須證明她的性行爲的確涉及金錢買賣，否則法庭以不起訴開釋。於是

警察、妓女、法官合演一齣循環的鬧

學乖懂得如何避免上鉤，法官不願判

妓女重刑，妓女被捕，一出獄又馬上去兜生意。美國每年花費大量納稅人

的錢，維持這套無奈的抓人、審人、關人、放人不斷循環的禁娼政策。而

且每年仍然有六十萬至一百萬的逃家少年，包括少男少女，其中相當比例

的人，投入色情交易。

妓女的情形不像數十年前泛濫，黑社會介入色情行業明顯減少，但是街妓

仍然是小型罪犯的咀上肉。

布嫖客姓名的措施時，常因反對壓力過大，致使胎死腹中。（續下期）

通志卷一百一十一



大陸婦女

# 知識婦女的前景與探索

## 大陸婦女分層研究(三)



人道主義又自由尊嚴思想。

◎秦歐志合著

大文豪，大師長，大美術家，大詩人，大哲學家。

李小江著

由鄧文對白卦開創，美術界人所重顧燕翎摘錄

人，婦人之所交風。

雖然小孽張張嘴和土肉。

（

）

李小江著

大齡未婚女青年問題，情感生活缺憾

問題，甚至還有女強人的「女性雄化」問

題和男女互不理喻的「性溝」問題。如果

從整個社會層面上看，這些問題在廣大中

國婦女中並不是普遍存在的，但他們却記

錄了主體意識已經覺醒的中國女性在心靈

世界和社會生活中的真實歷程，反映了中

國婦女前進道路上的問題和執着探索的方

向，因而格外鮮明地具有「中國的」和「

當代的」色彩。顯然，這些問題已經無法

用「封建的」或「東方的」一類表述歷史

、地域、民族特徵的詞彙概括，它其實反

映了婦女解放道路上一系列嶄新的問題，

具有世界意義。

（

）

李小江著

時也是探索者。「超前」的解放在她們却是身臨其境、身體力行的現實。因此，滯重的社會現狀和婦女尋求發展出路的矛盾，便特別突出地集中表現在她們中間，造成了她們個人發展和社會主流進程的某種脫節：

一是其個人發展與現有的經濟狀況及社會生產力的發展脫節，使她們全面拓展人生的願望難以付諸實踐，在社會生活中也難以引起多數人的共鳴。

二是其精神探索與男性知識分子的社會探索脫節。在社會生活和工作崗位上，她們力求以與男子同樣的高標準要求自己；但在個人生活中，她們幾乎無一例外地用女性脫俗的情感水準去丈量男性，不由得發出「尋找男子漢」的呼喚。除此，在知識婦女中普遍存在的帶有私人性質的精神探索，與男性知識分子普遍側重的社會探索錯位，往往造成她們情感生活的困窘和家庭人格與社會人格的兩難。

三是其生活境遇與廣大中國婦女的基本現狀脫節。較高的社會地位和社會尊重，使得她們往往漠視或生疏了廣大婦女的存在；而自覺與男性社會標準認同的心理定勢，使得她們在思想上自覺或不自覺地將自己與廣大中國婦女隔離開來，甚至把淡化女性意識看作是超越歷史和傳統、自立自強的標誌。

這樣一來，命中注定將任重道遠的中國

婦女在自身發展道路上便不由自主地走進了一道越來越窄的狹縫：

一面是現實社會的擠壓。社會認可她們作為社會人的職業能力和成就，但却排斥她們作為女性人的精神探索；越是以經濟效益為尺度的社會，這種背向趨勢越甚。

另一面是婦女自身的壓力。婦女的職業化和知識化，無疑是廣大婦女發展的必然趨勢，當代知識婦女的道路正誘導着更多的中國婦女繼往開來；但眼下，因在生存鬥爭中的農村婦女和就業危機中的城鎮女工，對知識婦女的精神探索既不會理解，也不會積極響應。

以往，女界特別是婦聯組織一向把工作中心放在農村，以為在已經成才和有所成就的知識婦女中沒有什麼婦女問題。如果

用男女平等的法權標準衡量，她們中間的問題的確不大；即使有些障礙，如家事拖累，晉升困難，甚至「女大學生分配問題」，她們也能做出力所能及的調整，不求天不哭地，不找「娘家」，用成倍的努力去換取成功。但如果換一個角度，換一個婦女解放的角度，我們就會發現：

當代中國知識婦女，實則是站在世界婦女解放運動的前列；她們中間的問題，反映了世界婦女解放運動的發展趨勢。

如果說，當前中國婦女問題集中表現在城鎮婦女中，是要通過女性主體意識的覺醒，探索婦女在社會生活中自立自強的道

路；那麼，當代中國知識婦女中的問題，則包含着更深遠的歷史內容，她們在較充分的男女平等條件下所從事的社會探索、文化探索、人生探索、精神探索，已遠遠超越了女權主義的局限，正開闢着世界婦女解放運動的新里程。

從社會生產水平看，中國的確是落後的，中國婦女中自然也有極為落後的問題；但如果從男女平等的社會水平看，正因為中國知識婦女較我國其他階層的婦女、較許多西方國家的婦女更早更充分地享有男女平等的社會生活，她才更深切地體會到女人迥異於男人的甘苦，才可能超越男女平等主義，去探索男女兩性互依互存、各盡其長的發展趨勢。

中國知識婦女任重道遠，然而道路維艱。有向前的責任：她必得繼續努力奮鬥，自強不息，以求在男女平等的社會基礎上，在較高社會層次中，用自身的價值求證婦女的價值，並以此為起點繼續開拓世界婦女解放的道路；也有負重的責任：她不得不背負着中國歷史和傳統的沉重包袱，而這些包袱又正是通過那些與她命運息息相關的廣大中國婦女、與她朝夕相處的丈夫和男性同事具體表現出來的，這使得她們每舉一步，步履蹣跚。

囿於社會生產力的限制和歷史的滯重傳統，囿於中國婦女解放的雙重缺陷所隱含的補課性質，也囿於當代知識婦女的精神

探索與社會、與男性知識分子，與廣大中國婦女的相對脫節，使得中國知識婦女漸漸形成了一些不同於社會其他階層和一般職業婦女的群體特徵：(1) 她們大多具有頑強的個人奮鬥精神（甚至強於男性），但社會責任意識（有關政治、經濟、民族命運等等）淡薄；(2) 她們大多具有鮮明的個人主義意識，但女性群體意識淡薄。基於第一個特徵，她們可以在工作崗位和事業中鶴立雞群，但却難以遊刃於廣闊的社會生活天地；與男性知識分子的社會責任意識方面的差距，使得男、女知識分子之間對話困難。後者，則表現在她們力圖與女性群體劃開界限，在社會生活中出人頭地的同時，却阻礙了她們在身心感受上與女性身份的自我認同，因而活得沉重。

這樣一些群體特徵，使得我們的知識婦女長期處在個人奮鬥、各自作戰，與社會、與男性，甚至與女性都難以深入溝通的自我封閉狀態。她們可以是黨政幹部，管理千軍萬馬；可以是新聞工作者，活躍在各條戰線；也可以成為作家名流，秀出芸芸衆生，但個人生活天地却可能十分狹窄，內心世界也可能是完全閉鎖的。文憑和技能之長，反倒可能使她們選擇職業的機遇減少，在校所學專業往往先天地決定了她們的終生職業方向。又由於社會地位的相對優越，引人矚目，使得她們選擇生活方式的可能性也相應減少。她們必得對得

起社會尊重並迎合社會期望，做事業上的強者（不可「回家」當家庭主婦），做生活中的完人（不可離婚、不可有風流韻事）。她們每個人都像踏着獨木橋，小心翼翼地在衆多因素中調適着、平衡着、前進



如何兼顧事業與家庭是大陸知識婦女的困境。

著。社會和人們無疑是在用更高的標準（既不完全是傳統封建的，也不完全是男性化的）要求並衡量着我們的知識婦女，這也是一種壓力——一種不同於就業問題的壓力。其中不乏偏激、不公平、不平等的因素和動機，但也凝聚着生活在這塊尚且貧困的土地上的人們對人性全面發展的精神渴求。

多少年來，婦聯幾乎沒有關懷過知識婦女，因為她們不是弱者；社會也沒有為知識婦女提供特殊服務，因為她們已成為精英階層的一部分。當前的改革，對知識婦女的正面衝擊不大。如為社會矚目的「婦女參政問題」，在近年來參加管理工作的女幹部看來並不是那麼嚴重。她們大多原是有專業特長的知識婦女，與專業相比，參政意識反倒恬淡。落選對她們不一定意味着失業。「女大學生分配難」也不一定意味着失業。但有趣的是，如今對婦女問題的憂患意識，却最早萌發在知識婦女之間；為緩解婦女問題而創辦的各類民間團體，也大多以知識女性為中堅。光是這種於自發中的適時反應也無可辯駁地向世人證明：中國職業—知識婦女將成為中國婦女解放運動的主力軍。正是她們，將身體力行地以自立自強的社會形象，自醒並喚醒中國廣大婦女女性群體意識覺醒，使中國婦女在已經享有的男女平等的立法基礎上，進一步拓寬婦女解放的道路。



女性音樂盒

## 西洋女性作曲家

# 安東尼亞的生平與作品

安東尼亞歌劇「被愛的海格力斯」手稿（第三幕中的一段）



東妮亞·沐伯 (Antonia Benbo)

東妮亞，隻身在外，面對著巴黎音樂界的變化，真是束手無策；加上一方

十七世紀，義大利有許多音樂家移居法國，其中除了歌唱家與器樂演奏家外，還有許多傑出的作曲家。一六四三年，有太陽王之稱的法王路易十四繼承王位。這年，義大利名女歌唱家蕾歐娜·巴羅尼 (Leona Baroni) 到巴黎後所受到的禮遇，更吸引了大批音樂家遷徙法國。義大利新的聲樂風格也經由他們傳到了法國王宮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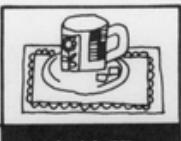
東妮亞·沐伯，大約於一六六九年生於威尼斯，是當地一個古老望族的後代。她不顧家庭的反對，受了這股移居風氣的影響，於一六九〇至一六九五年間隨著朋友來到法國巴黎。可惜十七世紀末期的巴黎已不再是義大利音樂家們想像中的天堂了。除了巴黎人音樂喜好的轉變外，到處正醞

由於歐洲文藝復興時期，人們對教育觀念的改變，使得富有人家的女兒有機會學習歌唱藝術、器樂演奏、甚至創作樂曲的技巧。十六、七世紀的義大利因此產生了無數出色的女作曲家。到目前為止，其中研究得較有成果的即已介紹過的弗蘭采斯卡·卡契尼與芭芭拉·施特洛齊（編按：見婦女新知79、81期）及現在要介紹的安

安東尼亞·沐伯，大約於一六六九年生於威尼斯，是當地一個古老望族的後代。她不顧家庭的反對，受了這股移居風氣的影響，於一六九〇至一六九五年間隨著朋友來到法國巴黎。

意的從事創作，關於安東尼亞去世的日期及去世的原因至今還是一個謎。根據伊馮·羅克塞 (Yvonne Rokseth) 一九三七年於「音樂季刊」(The Musical Quarterly) 發表的一篇有關安東尼亞的研究報告，安東尼亞可能曾經跟隨作曲家與風琴師雷格倫齊 (Giovanni Legrenzi)，生於一六二六年，卒

王美珠



於一六九〇年)學習作曲。雷格倫濟除了作曲外，又任威尼斯聖馬可大教堂大司樂。他的作品很受後來德國作曲家巴哈 (Johann Sebastian Bach)，生於一六八五年，卒於一七五〇年)與韓德爾 (Georg Friedrich Handel，生於一六八五年，卒於一七五九年)的賞識。

一直到十七世紀結束，安東尼亞共作了四十首給女高音、小提琴與通奏低音 (basso continuo) 或數字低音 (basso figurato) 的作品

。除了五首以拉丁文為歌詞的宗教性歌曲外，另外三十五首均是獻給法王路易十四及他的親戚的；其中包括三十四首義大利文歌曲與一首法文歌曲。一七〇四、〇五年間，她作了一首以絃樂器伴奏的感恩曲 (Te Deum) 獻給當時法國東南部勃艮第 (Burgundy) 地區女公爵，以示敬意。一七〇七年，在完成了第二首感恩曲後，嘗試的寫她生平唯一的一部歌劇——「被愛的海格力斯」 (L'Ercole Amante)。海格力斯是希臘神話中

的大力神，為主神宙斯 (Zeus) 的兒子，曾經完成十二項英雄事迹。雖然安東尼亞想像著歌劇中的海格力斯贊頌路易十四，此劇卻未能上演。據推測，年邁體衰的路易十四可能把它錯認為是一種諷刺。

此後，她雖然也試著作一些具有法國風味的樂曲，但是一直無法在當時那種喜好風言風語、勾心鬥角的社會裏得到應得的認同。她所有作品的手稿現存於巴黎國家圖書館內。

## 英國婦運的議題與演變（下）

成令方

二家庭 · 婦女 (Women's Work)

本文為成令方在本會女性學研究中心所作的演講，因文長，分兩期刊登，「工作平等權」部份已於上期刊載，本期則刊登有關「家庭」及「身體」的部份。

六十年代的婦運源自於對家庭的不滿，主要是中產階級的家庭主婦，家務沒完沒了，沒有成就感，照顧孩子一心十用，完全沒有「自我」的存在。家庭主婦，是孩子的保姆、無償的佣人、丈夫情緒的垃圾桶，社會不重視，自己失去自尊和自信。七〇年代，因為婦女參加成長團體

，逐漸認識到出外工作是一種解決辦法，但女性主義者指出，婦女在經濟上獨立後，未必能掙脫現狀，反而要做兩份工作，內心卻覺得內疚。於是她們指出，要家務重新分工，要男人

、小孩共同參與家務的處理。這裡我們要問一個問題就是，為什麼女人跟

男人一樣工作，卻要感到內疚？這牽涉到心理文化層面，女人是如何看待

自己的，因為我們從小就相信我們次  
男人一等。因此女性主義在心理文化  
方面的探討有很多方面突破，以下分  
幾個部分來詳剖：

### I 家務

最早是加拿大的 Margaret Ben-  
ston（一九六九）提出「婦解的政  
治經濟學」，她指出家庭是工作的地  
方，不只是消費的地方，家務也是工  
作。

但家庭主婦不等於工人，家庭也不  
等於工廠、辦公室。

### (A) 主婦的工資運動（七〇年代末到八 〇年代初）

主張理由：物質的力量影響婦女意  
識的提高，增加婦運的力量。若要說  
服男人去分工代勞是不容易的，因為  
丈夫的工作可能不定時，有精神壓力  
，甚至離家一段時間，索性向丈夫討  
薪水，代勞得理直氣壯。

反對的理由：婦女不能從與男人的

性關係的網絡中抽取出「獨立」，也

不能從「薪水」的面值去衡量她與家  
人的價值和權力關係。家庭主婦拿了

工資之後，仍身陷孤獨之中，這不是  
女性主義者原先就反對的嗎？家庭主  
婦拿了工資之後，與「雇主」（丈夫  
）意見不同時，能不能罷工？罷工後

不能再換工作，因為除非離婚，與「

雇主」的關係就是終生職。

### 創造性的家務

一九八三年左右，這問題也有所突  
破。Susan Himmelweit 討論家務

和領薪水的工作之間的不同。（以前  
談相同處，以為可以對等）她指出，  
家務也有其可發揮女人創造潛能的空  
間。這種說法不是理想化家務，或退  
回女性傳統的服務角色去。而是利用  
創造性，改變現存的安排，找出問題  
，集體行動。

### 嘗試一：一般家庭（房子）的安排

，婦女除了廚房外，很少有其空間，  
而且許多設計都不是以女性為中心的

。因此，婦女在理解這點後可以重新  
設法安排空間，在裝飾上以女性為中  
心，重新使自己生活得好一些，更合

理一些。

嘗試二：故意不做家事，罷工，讓

慾望織就的繩索

但慢慢發現這是不可能的。一些研  
究心理分析的女性主義者指出，男性  
、女性的文化角色不完全是自外界學  
習來的，而有部分是經歷過「父母教  
化」（Mothering, Fathering）

。反思資本主義的效率觀，以重視人  
的價值為本位。

### II 人際關係，自我改造

丈夫明白家務的困難，也重新反省經  
濟生活對我們有何意義，下一步怎麼  
走？往那兒走？打破常規、慣例，給  
自己一個反思的喘息機會，新的東西  
就自此產生。

## Sisterhood is Powerful

AN ANTHOLOGY OF WRITINGS FROM THE WOMEN'S LIBERATION MOVEMENT

Edited by Robin Morgan



斷的，因為我們自己的很多慾望織在裡面。「所以心理分析可以在某種程度上，幫助我們了解自己的需要、幻想、習慣和慾望，再進一步追求改變形式、制度都難。」

於是母女關係討論的文章和書出版得很多，談父女關係的書一直到一九八三年才開始書出版。

「母親把男性價值教導給我，教我變成一個貶低自己的人。」

「母親是我成長的障礙，但她自己也是男性社會的受害者。」

「婆婆（丈夫的母親）是奴隸之門的守護神。」

女同性戀者也寫下她們怎麼和母親溝通；身為母親的女性主義者寫下她們與兒子之間的緊張，但很少提及與女兒的關係，這其中的問題是什麼呢？

在討論父女關係中她們談到：理想的父親，控制人的父親，「缺席」的父親。

還有人談到她的白人母親歧視黑人父親。

總之，七〇年代對形成一種新的人際關係充滿希望，到八〇年代就不那麼樂觀，而是開始質疑自己了。女性主義要打破現存體制，但仍活在現存

的社會、現存的人際關係網絡中，繼承著上一代的記憶，是美夢也是惡夢。萬惡根源，是男性壓迫女性、大人壓迫小孩的場所。

七〇年代末期，加勒比海黑人和印度、巴基斯坦人在面對英國的種族主義，警察打擊非白人社區時，家庭卻是給予他們支持、保護的地方。英國的移民法，破壞了印、巴人的家庭，這痛苦卻是英國白人所不能了解的。

八〇年代女性主義者逐漸認識到家庭的雙重性。「這是『私領域』和『公領域』的不平衡本身造成的錯誤」三、「我們的身體屬於我們自己」？！這口號是從婦女要求墮胎合法化的過程中發展出來的。後來發展成反對醫療技術對女性身體的控制。她們提出下列幾點：

- ① 醫療人員不尊重婦女的選擇。例如：強迫窮人、殘疾的人墮胎。
- ② 保健服務業應教導如何避孕；反對用危害婦女健康的避孕方法；主張男人負起責任。
- ③ 醫學專業的知識不是中立的，可被

④ 反對崇拜專家，主張和婦女共享經驗。「女性主義者應該有信心去質疑專家，但又不小看醫學對人類的貢獻。」

許多婦女尋求「另一種醫學（Alternative medicine）」；探討歷史上「迫害女巫」（Witch Hunting）的真象；主張在家中自然生產。

婦女談到墮胎，認為是自己有控制自己身體的「權利」（right），但堅持自己的選擇權利，可以因發現是男要去墮胎的，這怎麼辦？光談婦女個人的「權利」有其限制，但要談到和外界男權「共存」時，又有被「吞噬」的危險，這是一個兩難。

無論如何，女性主義者追求的不是自己的選擇權利，也是追求一種社會環境，在這種社會環境下，允許所有女性能做出最適合自己的選擇，怎麼生育孩子，怎麼照顧自己的幸福。

### 結論

理想：談到家務和工作，我們可以把我們的挫折感化為一股激進的探討力量，工作的性質應該是什麼？怎麼看待工作才能使我們生活愉快？困難：但不改進外在經濟、社會組織，生活的愉快如何而來？



理想：「個人的就是政治的」，賦予女性以自信和力量，經由個人的自覺改變社會。

困難：每個婦女的利益彼此矛盾、衝突。

理想：女人認同女人，女人以女人為中心，女性文化的建立。

困難：理想化女性特質的危險，什麼是女性特質？女性特質是男性文化的產物？

女性主義除了弔詭之外，什麼都不是。它以爭取個人自由為號召，動員女性團結。它認識到女人之間的分歧複雜性，却立足於女人認同她們的共

同性。它以性別意識為基礎，又以消除既定的性別角色為目標。這些弔詭根植於女人在現實情況中，和男人同屬人類，却因為生殖的生物性和性別角色的建構和男人不同。但另一方面「相同的」女人之間又因受到不同的

英國婦運過去十年來的理論和實踐具有「矛盾」發展的特色。它比以前（前十年）更加強調「不同性」：「全部」女性和「全部」男性之間的差異；女人之間因文化、種族、性偏好、階級、年齡、經驗的不同而造成的差異。我們應該認識到女人就像是一

塊「拚花湊塊縫起來的一張被面」，那麼我們就可以承認彼此的不同，並聯合起來為某一特定目標而努力。

既然婦女也是參與人類文化建構的分子，婦運、無論大或小，都多少影響歷史，在社會變遷中留下印烙。婦女「分離主義」本身也是一種和社會的對話，但祇是其中的一種。有些保守的「體制內改革」的婦運，也是一種和社會的對話，我們不應排斥。在各個持不同觀點的婦女團體彼此對話中，以及在婦女團體和父權社會對話中，我們在寫和改寫歷史。

# 女性藝術家、我 兼談錯誤的鑑賞

我排斥以「性」為表現主題，這牽涉到「反抗」的情意結，男人愈是把女人看成「性」的象徵，我便愈要反抗這種不進化的觀點。

我相當反對別人用有機造型（Organic Form）來形容某些女性藝術家的作品有「性」象徵的暗喻。

一般人對女性藝術家作品的聯想常常偏

向於「性」意識的流露，這正可以說明在男性的意識中，自始以來便把女人看成「性」的表徵，以致女性畫家認為在無意識中描畫女性器官。

事實上，女人的成份並不單是「性」，女性藝術家的表現領域也不限於在畫面上有某種抽象的造型，便被指

陰部的描繪、私處的展現或性的渴望、壓抑。

以我自己的作品為例，我的畫有一部份是相當溫柔、含蓄、詩情的，但是不見得有性器官的暗示或描畫。我排斥以「性」為表現主題，這牽涉到「反抗」的情意結。男人愈是把女人看成「性」的象徵，我便愈要反對這種不進化的觀點。重新調整男性對女性藝術家的扭曲看法是有必要的。

女性藝術家的扭曲看法是有必要的。女性和男性一樣有企圖心，有行動、組織、推理、創作、意志的能力。男性有什麼可驕傲的本錢，女性都具有；男性有什麼不可擺明的人性弱點，女性也有。就如同另一個男性一般，她可能是複雜、善良、忠實、敏感，甚至是邪惡、墮落、殘暴的。

反過來說，女性藝術家如果真有強烈的性慾望，在潛意識界中，可能會去畫男性的陽具、大大的陽具，才符合心中的慾求，不必一定去畫跟隨自己數十年、與生俱來的器官。所以敘男性一課：當你看到女性藝術家的抽象作品時，不要產生太多不稱調的移情作用，把別人的作品弄擰，也把男性最脆弱的一點暴露出來。

現代不少女性抽象畫家用抽象的形式來表現心中的意念。一個圓形、方形、三角形……都是畫面的空間。抽象的確，「性」被當成一個題材來描繪，已不是什麼新鮮事兒。可是不要把女性藝術家所畫的抽象作品都看成



象畫中必要的構成便是造型——空間。這使我聯想到一個笑話，台灣來的數

位專業畫家告訴我說：「奇怪？怎麼每一個女性畫家都在畫有性意味的作品？」他們在說這話時，便是中了女性是性象徵的劇毒。

舉個例子：我的畫來自我的生活經驗和感受，以及我對外在世界的了解、認知。以前，我以為自己是很男性化的女人，現在我才了解我是女性中的女性。

在處理我的畫面時，我沒有刻意要把它創造「女性化」的畫面，但因為藝術忠實反映創造者，透過我的畫面，我了解到我是一個純粹的「女性」——這個女性也像男性一樣，是一個「人」。

當然，女性也有女性的正義、忿怒、同情、不滿、激動……，可是目前我正在創作的作品卻不在那個範圍中。我要畫的是：柔和的、自然的、真實的溫和氣質。甚至有人說我的作品具有太多不同的風範，應該釘住某個形式來研究。其實，這不是我創作的方式。我的畫是具象的。我每畫一張畫，使其和我畫中的對象有一次的溝通。就像對小女孩有對小女孩的語言，對學生、對太太、對長輩……，都有不同的態度、用詞和語氣。我對我



在美國，以生命權為訴求的反墮胎人士，和主張婦女有身體自主權的支持墮胎者仍然爭議不休，而事實告訴我們，每年有四十萬件的青少年墮胎事件正在發生。

蘇芊玲

的作品也是如此。對花，我有與這張畫中的花溝通的方式，對葡萄、香蕉：彩帶、玩具、圖片……這些女性生活週圍隨手可得的題材，我都有不同的感受。正好這段時間，我喜歡以柔和、安靜、甜味、安逸的方式來處理我的作品，便與我的主題適切的連接在一起。而這也是一個女性藝術家的作品。

我了解我的作品是自然地反映我的

人生、感情和智慧，我知道我有無限的潛能。下次，我的畫當然會有不同的風貌。就像觀眾坐在一條船上順江而下，會逐漸發現各地的風景迥異，這樣的旅程才值得再三回味。看我的畫也是一樣，你不能只看目前這一階段，便斷定我的品質成就。你這一輩子都要注意我的作品，因為我試圖用全心、全靈魂和你溝通。當船走到盡頭時，乘客才能說：好棒的風景！我

（編按：本文作者嚴明惠將於十月舉辦個人畫展，本文是她寫於一九八七年的舊作。）

## 美國少女墮胎問題面面觀

在美國，墮胎問題基本上是涇渭分明的兩派之間的爭論：一派是以「生命權」為訴求的反墮胎者；另一派則是主張「選擇權」的支持墮胎者。此問題至今仍爭議不休，雙方的勢力也互見消漲，儘管如此，一般的美國成年婦女普遍地已享有是否墮胎的決定權。

但是，「性」在現代社會中並不是成年人的專利，性問題在青少年的問題之中，亦佔有相當重要的份量。根據調查報告顯示：介於十五至十九歲的美國青少年，有半數以上擁有頻繁的性活動；而十八歲之前有過懷孕記錄的少女約佔四分之一；每年青少年的墮胎案例是四十萬件。在這樣的事實之下，我們來看看，美國在處理未

這個畫家也是一樣，直到我六十五歲時，觀眾才能下結論。

這是好的鑑賞家對藝術創作所應持的最佳態度。絕不是買了一張畫，錢付了，拿回去擺著便了事了；更不是看見女性藝術家的作品便反射到：我看見她對性的渴望。



是否有什麼不同呢？而父母及社會的看法又是如何？

全美國有三十三州已通過法律，強制要求少女在施行墮胎前，需要取得父母的同意（有些州法官的同意亦可），就在成年人普遍地認可這樣的法律，而且有愈來愈多的州有意跟進的當頭，一件悲劇使得這個問題再度搬上檯面，引發了激烈的辯論。印第安那州是其中訂有此法的州，而一名懷孕的少女却在父母與法官之間，選擇了另一條路——自殺。直到她死，她的父母和法官沒有人知道她會懷孕。

其中比較受到爭議的論點譬如：主張「生命權」的反墮胎人士經常抬出宗教的理由堅持胚胎即是生命，而不管何種情況之下受孕的胎兒都該受到保護——即使是遭到強暴或亂倫之類的強迫性懷孕亦不例外。這樣的主張當然受到不少的抨擊。強調「選擇權」的支持墮胎人士覺得青少年已具備足夠的判斷力來決定是否要把懷孕的事告訴父母（而事實亦顯示：在訂立了「父母同意法」與沒有這項法律的州之間，父母知道自己女兒懷孕的比例並無顯著的差別。）因為在高離婚率的現代家庭中，有許多的青少年根本沒有和父母同住，另外，不適任父母的問題，如酗酒、遺棄等例子，亦

不少見，即使不談這些較特殊的情況，一般的父母得知女兒懷孕的消息後，免不了是一頓訓斥或責難。父母子女之間如果平日就缺乏良好的關係，以法律來逼迫子女這麼做，青少年覺得他們得到的只是羞辱而已。然而這樣的觀點却常常讓支持墮胎者的頭上被戴上了「反家庭」、「在已經不良的親子關係中雪上加霜」以及「鼓勵濫交」等等大帽子。

整個事情當然不像雙方的立場那樣的是非分明。許多的情況充滿了矛盾與兩難。譬如：法律只規定中止懷孕需要父母的同意，而如果青少年決定繼續懷孕，却又不需獲得父母的同意。事實上，少女因生產所造成的死亡率比起在前三個月就施行墮胎的情形高出了二十四倍。那麼，這樣的法律是在保護青少年還是在傷害她們？

另外，少女懷孕有相當的比例是因受到強暴或亂倫的結果。反墮胎者宣稱：如果墮胎是在暴力犯罪後，那麼我們又對胎兒加了謀殺罪。但是，如果勉強讓嬰兒生出來，讓它在貧窮、不健全、甚或是充滿憎恨報復的環境下成長，這樣的生品質質，到底是受到保護或是殘害？

青少年的墮胎問題，在美國事實上仍是處在「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

」的階段，即使是最對成年婦女的墮胎持有鮮明立場的人士，當考慮到青少年這樣的對象時，也往往遲疑再三，不敢輕易表明態度。那麼，到底是否有可能讓尚無能力了解性的全貌以及有關懷孕、生產種種問題的青少年不從事性行為？答案似乎是否定的。或許青少年的墮胎問題只是表象，反映出來的却是背後許多更嚴肅的問題。該檢討的或許更是我們的教育方式、家庭制度以及親子關係吧！

註：文中有關之數據、材料，取自六月九日出刊之「時代」雜誌。

#### 後記

看完了美國的例子，再來看看台灣的情形，發現兩者所面對的問題相當類似。台灣青少年的墮胎問題在民國七十四年開始施行之「優生保健法」中已有論及：未婚者應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已婚者應得配偶之同意。除了法律條文之外，其它如性教育的未獲重視、離婚率年年上升、親子關係逐漸式微等等問題，都和美國社會相似。因此，我們是否也應在這樣的條文之下做更深入的探討，正視一些更根本的問題？以使我們的青少年得到最大的保護。



# 那一夜，我眼睜睜看著她被打

寂靜中，忽然聽到巷口傳來一陣叫罵聲，隔著窗子聽不清楚。

不一會兒，聲音愈來愈近，混著叫罵還有打鬪的聲音……

深夜一點鐘，我和我先生在臨窗的桌前看書，由於幾天不斷的雨，窗子好久沒開了。寂靜中，忽然聽到巷口傳來一陣叫罵聲，隔著窗子聽不清楚。不一會兒，聲音愈來愈近，混著叫罵還有打鬥的聲音，並且竟然就停在我家對面樓下。我們初以為是黑道火拼，不敢開窗看，後來聽到愈打愈兇，便急忙熄了燈，偷偷地到陽台上，躲在暗處向下張望。

只見對門的騎樓底下，一個身穿白色夾克的男子高舉拳頭，不斷地打向縮在一旁的一團矮小黑影，口中並不時地以三字經辱罵。我們這時以為是打小孩，心想怎麼有這麼粗魯的大人，我先生覺得應該報警，因為看那白衣男子的動作，可能會出事。忽然那地下的黑影躲掉男子的拳打腳踢，逃脫出去，這時在路燈下，我才看到了那是一個長髮、身材和白衣男子差不多的女子。她嘶啞著聲音叫著「你不要這樣，你不要這樣」。那男人帶著濃厚醉意喊道「你給我回來」，伸手將女人抓住，向一旁

在男人的怒罵聲中（他一直重複著三字經，持續不斷地），間雜聽到女子叫道「讓我去把我的錢包撿回來」，但她一出聲，就是男子的再罵再打。又一次，女子掙脫了男子向巷口跑去，但馬上又被他追上，邊打邊拖回來，並抓著女人按了門鈴。

二樓燈亮了，我們在燈光中看到一對老夫婦倚在樓梯口不敢下樓開門，男子便用力將門推開，把女人推進門裏上了樓。在二樓處，老夫婦抱住仍在叫罵的男人，被打的女人則哭坐在地上。看樣子白衣男子是老夫婦的兒子，女的則是媳婦。沒有人理會那個哭坐在地的女子，老婦人只是抱

的垃圾上一推，那女人力道不如男人，被推倒在地。男人順勢又是一陣辱罵和踢打。我看不下去了，心裏充滿憤怒又帶著恐懼。

我們進屋去報了警，又趕忙出去偷看，只見隔鄰四周及巷口也有人開窗探頭向外張望，但都跟我們一樣躲在暗處，不敢聲張。

著自己的兒子哭得歇斯底里，老頭子在屋裏踱來踱去，內屋走出另一年輕男子，大概是白衣男子的弟弟，他頻頻安慰老婦人，並倒了杯茶給他盛怒的哥哥。

但白衣男子顯然未被安撫住，過了沒多久，他又暴跳如雷起來，衝到白衣女子身邊又是一陣打罵，老夫婦趕忙再將二人拉開，弟弟則逕自走到窗邊坐著，顯然事不關己。女人哭叫著「你爲什麼每次喝酒都要打我」「我賺錢給你用，你爲什麼要打我」，女人的聲音又激怒了男子，老婦人的哭也無濟於是。混亂中，女人奔跑下樓，男子也衝出去，在巷口追到她，又是一陣拳打腳踢，打完之後才悻悻的上樓。女人哭著跑進黑巷子裏。老婦人在樓上抱著兒子，老頭子慢慢下了樓，也進了黑巷去找媳婦。

這時兩輛警車呼嘯而來（大概在報案十分鐘後），巷口的鄰居急急敘述事情經過：「一個男人打一個女人」、「他喝了酒打人」。白衣男子下樓來，看到警察便趨身向前和警察握了握手，嘴裡說道「不好意思，家裡的事，沒事、沒事」。這時老頭子找到了逃出去的女人，白衣男子迎上去，三人回了家，警察也立即離去。但一路上樓，男子又怒氣上升，大罵女人竟敢跑去報警，並衝上前拍打女人，老頭子忙壓低聲音說「別吵到鄰居，是鄰居報的警」，安撫一陣後，空氣似乎停滯了，男人坐在椅子上，老婦人坐在他身旁哭泣，女子坐在地上，老頭子又踱來踱去，男子的弟弟已回房了。

我和我先生仍蹲在陽台上，在那男子和警察握手時，我已知道這被打的女人孤立無援了，我們不敢進屋，因爲我們怕會出事。三點鐘，白衣男子又再度發怒，抓起身邊的東西就向女子身上扔去，女子一閃，身後的窗玻璃破了，玻璃碎片跌落地面。老婦人急忙跑下樓將玻璃碎片一片片檢起來帶回家。經過一陣吵鬧，男子的弟弟下樓開了部車過來，老頭子帶著那女子和仍在叫罵的男子一起上了車，四人離去。老婦人拿了塊板子將破窗子擋住，熄了燈，整條巷子完全暗了。這一夜，我們都睡不安穩。

第二天，我在巷口聽到賣水果的王媽媽和鄰居女孩子聊天：「夫妻吵架，難免嘛！但人最好不要喝酒，喝了酒就會鬧事。」我家樓下鄰居也在偷偷談論此事，昨晚他們也在偷看，其中一位女孩子說早上出門上班，還碰到那個打人的男的在巷口遊晃，嚇得她低頭急步走過，生怕被他發現她偷看了。

當我望著門前上帶著藍漆的碎玻璃片時，我知道，這件事還沒結束，它天天在發生，也永遠沒有被解決。

事後每次想起我的怯懦，和警察對男子的話毫不懷疑時，我就有強烈的無力感。

當我望著門前上帶著藍漆的碎玻璃片時，我知道，這件事還沒結束，它天天在發生，也永遠沒有被解決。

在白衣男子對他太太施暴時，他兇狠的動作就像在打一個有害的動物，非打死不可。而我們這些躲在暗處的人，就眼睜睜的看著一件暴行發生，不但不制止，還怕被人看到我們的觀看。這種「自掃門前雪」的心態，在這個充滿不公義的社會裡，只有放縱不正義的進行。

我相信，很多人都有類似的經驗，不論視眼目睹，或是自己的親人發生過，但爲什麼只有在出了嚴重的傷亡事件時才被報導。我們應如何面對這種隨時在發生的家庭暴力？我們能做什麼？我們該怎麼做？

### 編輯手記

輔導被毆婦女非常有經驗的台北市社會局北區婦女福利中心督導孫麗珠，對上述投書的情況，她表示，事件目擊者馬上報警處理的作法是對的。若警察執行不力，除了連絡另一警察單位（管區分局、派出所）前來處理外，對執行不力的警察單位、員警應儘可能予以告發，藉使警方重視婚姻暴力的情況。萬一警方仍置之不理，也可協助受害婦女到醫院驗傷，取得驗傷單後，直接至法院按鈴申告。

常遭丈夫毆打的婦女，可利用康乃馨專線五八一五四五九，尋求協助、約談。面對丈夫有目的（例：有外遇）婚姻暴力，儘快撥這支專線，以便安排面談。如果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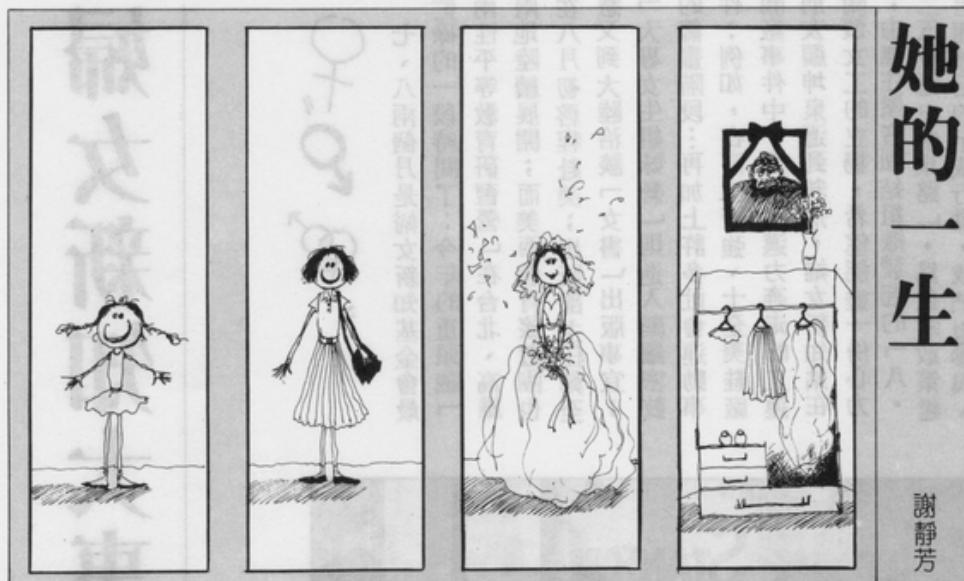


夫也願意出面，與妻子共同解決婚姻暴力問題，馬偕協談中心（五七一八四二七）有這方面的協助。由於傳統認為夫妻吵架沒什麼了不起的觀念根深柢固，婚姻暴力仍未普獲重視，

因此在立法、執行等各方面均十分不足，以致造成我們只有眼睜睜看著女人被打，面對警察的處理態度也沒有辦法，因為有關婚姻暴力的立法，仍停留在必須由當事人親自驗傷，才能依傷害罪處理，根本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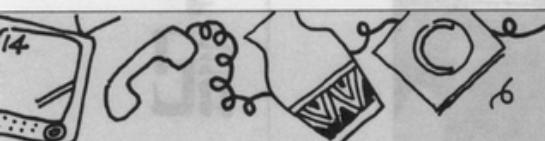
## 她的一生

謝靜芳



### 受虐待、殴打婦女協助專線

縣市	日間	夜間
台北市	(02)5815469	(02)5059595
台北縣	(02)9651938	——
新竹市	(035)224153	(035)240995
新竹縣	(035)969595	(035)969595
台中市	(04)2228585	(04)2229595
彰化縣	(04)7240248	(04)7229595
南投縣	(049)222347	(049)339595
雲林縣	(055)322504	(055)329595
臺南市	(06)2344009	(06)2684153
台南縣	(06)6322344	(06)6329595
台東縣	(089)323125	(089)333995



### 誠徵義賣品

年底的義賣募款活動即將來臨，婦女新知基金會向愛護「新知」的朋友，誠徵義賣品。如果您有價值台幣一千元以上，如：小型家電、電話傳真器材、電腦周邊附件、飾品、藝術品……等，願意捐贈給婦女新知，協助募款，歡迎您和我們聯絡。謝謝您！

您的支持是婦女新知未來的希望

來電請洽楊瑛瑛女士  
TEL: 3319363  
3899730

法立即將打人的男人予以逮捕。面對這樣惡劣的男性霸權，我們婦女必須團結起來，抗議社會的不公義，才可能改變我們的處境。（實習編輯李岱穎）



# 婦女新知大事記



楊瑛瑛等

人民出版社洽談出版《浮出歷史地表》（孟悅、戴錦華）、《女性觀念的衍變》（杜芳琴著）。這次終於簽定契約，決定盡快在台排印出版。

我在武漢停留了兩週，除聯絡上述

出版社外，並與發現「女書」的宮哲兵教授簽約在台出版《女書資料匯編》，並詳細核對女書的原文與漢字翻譯。目前這些資料均已帶回台北，經過編校後也要盡速出版。另外，女書的最後作者之一義年華年事已高，我們很想為她及這一珍貴傳統留下記錄，因此也在當地詢問拍攝錄影帶的可能性，看來大有希望。

在武漢還巧遇鄭州大學的婦女學研究者李小江及王愛萍，她們正要去搜集婦女文物。李小江目前積極籌備成立婦女博物館，認為可藉此改寫女人被遺忘的歷史。我已向她約稿，請她先向本刊讀者介紹她的構想及壯志。



七、八兩個月是婦女新知基金會最忙碌的一段時間了：今年的重頭戲「兩性平等教育研習營」在台北、高雄兩地陸續展開；而美西教育旅遊團也在八月初啓程赴美；出版部主任鄭至慧又到大陸洽談「女書」出版事宜；「大專女生姐妹營」則進入緊鑼密鼓的籌畫階段；再加上許多社會運動事件：例如，在高雄安強、十全美鞋廠關廠事件中，為女工邁力奔走的工運朋友顏坤泉遭到判刑，婦女新知站在關懷女工的立場，希望能盡一份心力；由無住屋者團結組織發起的「八·二五重返忠孝東路」，為住宅政策建言而號召的示威行動，我們也參與、響應；種種事情都集中在這兩個月發生，婦女新知上上下下忙得人仰馬翻。

## 赴大陸洽談出版事宜

八月初，我代表本會出版部再赴大陸。

從四月起，我們就與上海人民出版社洽談在台出版《女人——一個悠遠美麗的傳說》（李小江著），與河南

音像公司商討音像出版事宜。

夫由願意出席。

音像公司商討音像出版事宜。

由允願出席。

由允願出席。

由允願出席。

由允願出席。

由允願出席。

由允願出席。

由允願出席。

由允願出席。

## 婦女美西進修團啓程訪問

經過兩年的精心籌畫，「婦女美西教育進修團」於八月六日順利啓程赴美。領隊尤美女，副領隊王慧君，曉晴、婦援會、主婦聯盟、婦展、現代婦女、婦福會、世紀發展生涯、天主教福利會均有代表熱情參與。分別針對不同議題訪問了不同的團體，簡述如下：

美國的婦女運動：史丹福大學婦女研究，Palo Alto 當地 N.O.W. 的組織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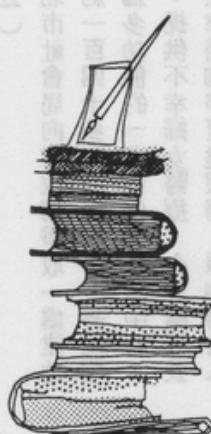
婦女與職業：事業行動中心、婦女商業協會的商業菁英婦女。

婦女與政治：婦女投票聯盟、婦女委員會。

企業與職業婦女：Syntex 公司的學前托兒中心。

草根性的婦運組織：婦女大樓（有 N.O.W.，四十歲以上婦女求職中心，婦女基金會……等等）婦女反暴力組織：男性復健（Men Overcoming Violence），婦女強暴組織，亞洲婦女庇護所。

另外，還參觀拜訪了環球婦女基金會，婦女書店，婦女藝集，台灣婦女同鄉會，婦女資源中心，美國中學教師談兩性平等教育、Planned Par-



## 兩性平等教育研習營開鑼

實務經驗交流之旅。  
楊瑛瑛

婦女新知一直期望將兩性平等觀念帶入中小學教育，因此特別將今年訂為「兩性平等教育成長年」，而本年度的工作重點，即台北、高雄兩個營隊——「兩性平等教育研習營」，分別於七、八月順利舉行。

小學老師、家長及朋友，在五天四夜的營隊生活中，除了上課吸收知識外，在成長團體的小組討論中，更沒有保留地將自己的經驗分享給其他朋友。幾天的密切相處和交心，不僅拉近彼此距離，不少朋友反映參加這次營隊，彷彿獲得一次重生。

營隊結束前，大家彼此共勉要將兩性平等的觀念帶給週遭的朋友、學生，並表示希望婦女新知能多舉辦類似營隊。

婦女新知的董監事及工作人員全力投入籌辦這次營隊，從中學習到寶貴的經驗，並將彙整參與學員的意見，將今後的營隊活動辦得更好。編輯部

## 大專女生姐妹營精心籌劃

為了將婦運的思想推展到大專校園內，婦女新知特別在開學前舉辦了「大專女生姐妹營」，由來自台大、清華、東海、中興、輔大、北醫；等校的廿名女生共同企劃營隊內容。



玫瑰孟陳

委員會。

全葉園鄉業公司

七、八兩個月期間，這廿位女同學利用每個週六下午，密集開會，除了就營隊的課程和活動內容充份討論外，並藉此凝聚共識，以團隊工作（team-work）的方式，為第一次全國女學生的串聯活動鋪路。

兩個月籌劃期間，繁雜的行政事務、不斷的開會以及各種突發狀況，使這群年輕的大女孩在歡樂、爭執……種種情感交集中，逐漸了解彼此，互

相鼓勵，在嘗試錯誤中摸索前進。雖然這段路走得辛苦，但九月初的姐妹營，必定能給大夥兒鼓舞，在婦運的路上走得更堅定。

編輯部

## 新任秘書長范情上任

本會去年十二月甫上任的秘書長沈怡女士，因故於今年五月初離職，新任秘書長范情於八月八日到任，原本代理秘書長的林秀英女士，回到婦女

新知出版部擔任出版工作。范情女士甫自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新聞與大眾傳播學系研究所畢業，她一直是婦女新知的忠實讀者和好朋友，研究所畢業論文是分析報禁解除前後，報紙對妓女問題的報導。她對女性主義也多有涉獵。

編輯部



▲婦女新知基金會於七月十六日至廿

日舉辦「兩性平等教育研習營」藉由演講、電影欣賞、書報討論等活

動從文藝、社會、心理、教育、生理、法律、歷史等角度，討論社會上偏差的兩性觀念，並配合探討實

際生活的兩性問題，希望建立學員

兩性平等的共識。（首都早報 79.7.22）

▲北市社會局向財政部爭取一處建地

約一百四十多坪的舊宿舍，將規劃

為多功能的「北市婦女保護中心」

，提供不幸婦女醫療、心理輔導及法律諮詢等復健服務。該地將自八

十一年度起編列預算改建大樓，分

樓安置不同性質的不幸婦女，預計

五四。（首都早報79.7.31。）

▲美國十一萬餘婦女連署申請讓（四  
486）墮胎丸合法上市，該墮胎丸  
比其他任何中止妊娠技術都進步，  
墮胎效果可達95%（首都早報79.8.

▲台北市政府討論「台北市舞廳、舞

6.）

場、酒家、酒吧及特種咖啡茶室管  
理規則」修正案，原擬將陪侍中的  
性別名詞刪除，但最後仍保持性別  
名詞，亦即將陪舞、陪侍者界定為  
只有女性。（中時79.8.9.）

▲台北市婦女救援會鑒於色情海報對  
兒童的不良影響及對女性身體的物

化，自七月廿六日起展開為期八天  
的「色情海報大獵殺」，呼籲民衆  
檢舉色情海報，婦援會將向環保局  
告發，要求清除及罰鍰，嚴重者並  
將向地檢署提出告訴。（中時79.7.  
27.）

這是一八七〇年發表在美國Pun.  
chinello刊物上的一則漫畫，殘酷  
的表現出男女分工，女性成為家庭奴  
隸的現實。丈夫休息時在閱讀「男人  
的權利」，太太則在「時間即金錢」  
的催促聲中努力工作。



# 47個

# 女人最真實的聲音



47 個女人——

有主婦、有工人、農人和上班族，更有社會運動者和女性主義者，她們集體發出最真實的聲音，談身體、談性愛、也談工作和男人。從80年代的覺醒到90年代的躍昇，她們都是一起走過來的！

本書厚達300頁  
定價150元  
劃撥九折優待

不能錯過的好書  
第一本本土女性主義者的文藝評論集

## 解放愛與美

誠如作者李元貞所說：「不再只是世界的反光，  
更要在本土作校正。」

定價130元 劃撥一律九折

婦女新知  
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畫